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0-041

##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新城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和公司持股比例79.02%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赛格新城市20%、52.05%的股权。于近日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出具的《裁决书》(《2019》深国仲裁2060号)及《裁决书补正》(《2019》深国仲裁2060号一补)。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所涉仲裁的基本情况  
赛格新城市于2019年8月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发来的《开庭通知》(《2019》深国仲裁2060号一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向深圳国际仲裁院递交的《仲裁申请书》。申请人中信银行就与深圳市招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诚集团”)等被申请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提起仲裁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收到仲裁开庭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

有关赛格新城市与招诚集团、中信银行之间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以下公告:  
1、2019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可能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提示公告》;

2、2019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的公告》;

3、2019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房产被查封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

二、本案仲裁裁决情况  
申请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第一被申请人:深圳市招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被申请人: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被申请人:余桂明  
第四被申请人:余达诚

依据《裁决书》(《2019》深国仲裁2060号)及《裁决书补正》(《2019》深国仲裁2060号一补),裁决如下:

(一)申请人与第一被申请人签订的编号为2017深银业八贷字第0003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提前到期。

(二)第一被申请人偿还申请人借款本金人民币220,000,000元、利息(含复利)人民币1,889,773.14元;以及按照合同约定自2019年4月13日起计算的罚息至贷款本息还清之日止。

(三)第三被申请人、第四被申请人对第一被申请人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第二被申请人在人民币210,000,000元的范围内对第一被申请人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以及其他

相关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第四被申请人补偿申请人财产保全费人民币5,000元。

(五)本案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235,849元,由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第四被申请人承担。申请人已预缴人民币1,235,849元,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第四被申请人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1,235,849元。

(六)申请人对第二被申请人名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赛格新城市广场1号楼2层至五层的房产(不动产权证号: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12761号)享有抵押权,并对处置该房产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七)申请人对第一被申请人出质的全部应收账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以上确定的各项应付付款,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第四被申请人应在本裁决送达之日起二十日内支付完毕。

如果未按本裁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公告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公司的小额诉讼事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3)中“五、重要事项”之“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依据本次仲裁的裁决结果,赛格新城市需要代招诚集团承担对申请人中信银行的连带担保责任。鉴于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2019年8月17日、2019年9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收到解除合同通知的相关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关于控股孙公司赛格新城市与相关债权人受让拟签署协议的公告》、《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将由相关权益人支付相关款项。因此,上述仲裁事项目前对公司当期利润暂无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书》(《2019》深国仲裁2060号)  
2、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书补正》(《2019》深国仲裁2060号一补)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7

##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风险投资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充分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最高额度为未到期累计余额最高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单笔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一年,该额度可以在一年内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议案已提交2020年5月6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11日、2020年5月7日披露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风险投资已到期并收回本金及收益。本次公司风险投资收回本金共计2,500万元,本期收益66.78万元,累计投资收益95.03万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况如下:

| 基金管理人            | 产品名称                | 认购金额(万元) | 产品类型  | 投资起止日                  | 业绩比较基准           | 备注                         |
|------------------|---------------------|----------|-------|------------------------|------------------|----------------------------|
| 北京融汇阳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阳光信石1期私募基金          | 600      | 契约式基金 | 2019年4月18日至2019年10月18日 | 7.50%<br>616.44元 | 已收回本金600万元,收益225,616.44元   |
| 北京融汇阳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阳光信石1期私募基金          | 3,000    | 契约式基金 | 2019年9月11日至2020年1月13日  | 6.80%<br>041.10元 | 已收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693,041.10元 |
| 北京融汇阳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阳光信石1期私募基金          | 2,500    | 契约式基金 | 2019年10月31日至2020年5月3日  | 7.50%<br>342.47元 | 已收回本金2,500万元,收益958,342.47元 |
|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中航信托·天帆信托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00      | 信托产品  | 日本信托计划成立日起至2020年5月11日  | 4.90%            | 未到期                        |
| 北京融汇阳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阳光信石1期私募基金          | 3,000    | 契约式基金 | 2019年12月6日至2020年6月7日   | 7.50%            | 未到期                        |
| 北京融汇阳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阳光信石1期私募基金          | 1,500    | 契约式基金 | 2019年12月12日至2020年6月14日 | 7.50%            | 未到期                        |

三、备查文件  
公司本次购买北京融汇阳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投资产品中国民生银行电子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0-021

##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部分数据错误,现予以更正。

一、在原《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176页,“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数据有误,公司将“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和“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两个栏目的数据填反了。更正后的“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如下:

单位:元

| 负债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珠江啤酒厂地租补贴    | 1,065,158,376.18 | 90,000,000.00 | 49,345,182.36 | 90,000,000.00 | 955,813,193.84 |      | 955,813,193.84 | 与资产相关       |
| 财政扶持发展资金              | 37,872,442.62    |               | 1,963,899.12  |               | 35,908,543.50  |      | 35,908,543.50  | 与资产相关       |
| 易拉罐项目技改扶持资金           | 20,052,906.87    |               | 1,769,296.88  |               | 18,283,609.99  |      | 18,283,609.99  | 与资产相关       |
| 2014年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资金   | 16,911,940.38    |               | 1,079,104.44  |               | 15,832,835.94  |      | 15,832,835.94  | 与资产相关       |
| 易拉罐线质量控制管理系统研发与应用专项资金 | 1,692,699.99     | 8,074,000.00  | 178,330.66    |               | 9,588,369.33   |      | 9,588,369.33   | 与资产相关       |
| 2015年广州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 9,137,301.54     |               | 519,047.64    |               | 8,618,253.90   |      | 8,618,253.90   | 与资产相关       |
| 市场开拓扶持资金              | 8,340,248.80     |               | 248,962.08    |               | 8,091,286.72   |      | 8,091,286.72   | 与资产相关       |
|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5,171,410.46     | 431,800.00    | 474,990.12    |               | 5,128,220.34   |      | 5,128,220.34   | 与资产相关       |
| 广州有轨电车有限公司工程补贴款       | 5,342,680.40     |               | 151,352.88    |               | 5,191,327.52   |      | 5,191,327.52   | 与资产相关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587,728,946.97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146,932,236.75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39,483,756.42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9,114,214.55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 637,445.07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405,388.39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114,839.79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11,514,811.27 |
| 子公司当期所得税与递延所得税差异导致的影响            | -1,138,875.99  |
| 合并层面内部交易抵消导致的所得税影响               | -1,138,875.99  |
| 免税收入导致的所得税影响                     | -1,875,000.00  |
| 所得税费用                            | 75,841,087.94  |

二、在原《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192页,表格《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的“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列示金额为-14,498,594.75元,该项目列示内容包括了“子公司当期所得税与递延所得税差异导致的影响”、“合并层面内部交易抵消导致的所得税影响”、“免税收入导致的所得税影响”,此项目不便于投资者理解,特拆分调整如下: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587,728,946.97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146,932,236.75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39,483,756.42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9,114,214.55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 637,445.07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405,388.39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114,839.79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11,514,811.27 |
| 子公司当期所得税与递延所得税差异导致的影响            | -1,138,875.99  |
| 合并层面内部交易抵消导致的所得税影响               | -1,138,875.99  |
| 免税收入导致的所得税影响                     | -1,875,000.00  |
| 所得税费用                            | 75,841,087.94  |

公司对上述错误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吸取教训,在此后工作中将加强对年报数据审核。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0-034

##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内容: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2、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  
3、召开地点:全景网(http://rs.p5w.net)  
4、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5、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inaxpp.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中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 共克时艰”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届时,公司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1、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  
2、召开地点:全景网(http://rs.p5w.net)  
3、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会人员  
1、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蒋建琪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邵勇先生,具体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2、拟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inaxpp.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中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网络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投资者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28801027  
传 真:0571-28801057  
邮 箱:ir@chinaxpp.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0-031号

##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风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9,921,3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18%。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国风集团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539,31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近日,公司收到国风集团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现将减持计划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29,921,325 | 13.18% | 协议转让取得:19,815,814股<br>其他方式取得:9,907,905股<br>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97,606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国风集团通过协议转让取得股份分置改革前非流通股,经过股份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时支付对价后的持股数量为19,815,814股。

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实施200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取得。  
国风集团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
|----------|------------|--------|-------------------|-------------|------------|
|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 26,017,748 | 11.46% | 2018/7/8~2018/7/8 | 23.6~23.6   | 2018年7月10日 |

2018年7月8日,国风集团与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风集团通过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国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间接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26,017,74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46%。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7月11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18-055号)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国风集团)》。

2019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号),国风集团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539,31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截至2020年5月6日,该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国风集团未减持公司股份。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7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号)。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 不超过4,539,310股 | 不超过2%  | 竞价交易减持 | 2020/6/1~2020/11/27 | 按市场价格    | 协议转让取得  | 自身资金需要 |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20-035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17年、2018年、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1.1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7日起暂停上市。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及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后,如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为恢复股票上市公司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1、清库存、降费用,逐步恢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营  
公司对现有技术、客户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现在正推动对客户粘性较好产品的可持续性,并正积极拓展对相关配套解决方案的持续优化;同时,通过细致梳理库存,公司加大清理长期无效资产和处置低效资产等措施,降低仓储费用,提高资产质量。

2、完成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督促相关受让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14号)的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197,682.05元,公司原控股股东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关于公司2015年度的业绩补偿产生差额款22,904,018.08元。公司将与盈方微电子及相关受让方盈方微电子限售股份的股东保持紧密沟通,积极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对公司2015年度业绩补偿差额款的义务。

3、寻求大股东支持  
公司积极争取大股东对公司恢复上市的支持,包括产业结构调整、内外部资源整合、提

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资金支持等方面;截至目前,第一大股东已向公司提供了财务资助1,900万元。

4、继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和管理层为提高组织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并建立全面预算管理体系,深入挖掘降本降费潜力,有效推进公司精细化管理。公司将持续健全、完善内控建设,促进公司科学治理和规范运作,有效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全面防范公司运营风险。

三、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1、联系电话:021-58853066  
2、传真号码:021-58853100  
3、电子邮箱:infom@infom.com  
4、通讯地址:上海市市长宁区江苏路458号308、312室  
5、邮政编码:200050

公司股票在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0881 证券简称:中广核技 公告编号:2020-053

##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7日接到公司股票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江苏达胜热核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胜热核”)通知,获悉达胜热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 单位:股 |                |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有限额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债权人        | 质押用途        |
| 达胜热核 | 是              | 14,000,000 | 40.09%   | 1.48%    | 否      | 否       | 2020/5/6 | 2021/5/6 |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补充流动资金或股权投资 |
| 合计   | ---            | 14,000,000 | 40.09%   | 1.48%    | ---    | ---     | ---      | ---      | ---        | ---         |

2、本次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用于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姓名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1  |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 229,333,948 | 24.20% | 0          | 0.00%    | 0.00%    | 0          | 不适用     |
| 2  | 陈琳敏                        | 62,423,759  | 6.60%  | 62,423,759 | 100.00%  | 6.60%    | 62,423,759 | 100.00% |
| 3  | 深圳市“核一”核技术应用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9,464,627  | 6.29%  | 0          | 0.00%    | 0.00%    | 0          | 不适用     |
| 4  | 江苏达胜热核材料有限公司               | 34,921,194  | 3.69%  | 0          | 0.00%    | 0.00%    | 0          | 不适用     |
| 5  |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 12,557,084  | 1.33%  | 0          | 0.00%    | 0.00%    | 0          | 不适用     |

二、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0-051号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网上业绩及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ecmf.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11:0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举行2019年度网上业绩及分红说明会,公司将针对经营业绩、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原因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2、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ecmf.com)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杰先生、独立董事王学恭先生、董事兼总裁邓霞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巫君女士、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前伦先生将在线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lt;